

雲林縣動物保護法第10條條文修正草案意見表

提案單位名稱：

提案單位聯繫者：

提案單位電話：

提案單位地址：

建議修正條文	研擬條文	研提意見說明

附註：

- 1、修正意見請依式填列，並於111年6月6日前(以郵戳為憑)寄至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第五課黃小姐收(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517號)
- 2、無修正意見者，免回復。
- 2、上開表格倘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加欄位。